

約翰福音-18:1-40

約翰在描述耶穌被捕時，充滿了很強烈的戲劇效果。當耶穌說「我就是」來回應那些捉拿祂的士兵時，那些士兵就當場退後，倒在地上，顯示出被捉拿的權柄還高於那些捉拿人的士兵。加上耶穌對彼得說：「收刀入鞘吧！我父給我的杯，我豈可不喝呢」。耶穌雖然被捕，但祂不是以害怕、怯懦、軟弱的狀態下面對，而是充滿了威嚴的心境下被捕的。

彼得在耶穌被捕之後，一直跟著觀看，卻在不同的處境下三次否認是耶穌門徒的身分，以免受牽連而被捉拿。對比他在十三章對耶穌的承諾：「我願意為你捨命」，形成了一個很大的落差。不單如此，耶穌說：「我就是」，是對自己身分的肯定，然後欣然被捕。彼得說：「我不是」，是對作為耶穌門徒身分的否認，逃避被捉拿，亦是一個強烈的對比。彼得當時是門徒之首，心態與行為尚且如是，其他的門徒感受到的害怕，亦可以想像得到。

在十一章時，宗教領袖及法利賽人已處心積累想殺害耶穌，現在藉猶大的通風報訊，最終將耶穌捉拿了。大祭司雖然多番的審問，仍拿不到耶穌甚麼的罪證，符類福音則以耶穌說了褻瀆的話，作為耶穌的罪證。最後，猶太人將耶穌押到總督府，是希望借彼拉多之手把耶穌殺了，因為猶太人沒有殺人的權柄。縱然彼拉多查不出耶穌有甚麼的罪狀，但還是應猶太人的要求，把強盜巴拉巴放了，而判了耶穌的死罪。

彼拉多曾問耶穌：「你是王了」？耶穌回應：「是你說我是王。我為此而生，也為此來到世界，為了給真理作見證。凡屬真理的人都聽我的話」。耶穌否認自己的身分與政治上有任何關連，卻在宗教上有連繫，因為「真理」是一個信仰或宗教上的字眼，如果耶穌是王，也是指信仰上的王國。因此，對於彼拉多而言，猶太人對於耶穌的指控，是關乎猶太人在宗教上的爭議，他最後以「猶太人的王」來形容耶穌，因為從政治上而言，耶穌對羅馬政府一點威脅也沒有，因此，縱使稱呼耶穌為「王」，也不是一件大不了的事。

彼拉多問耶穌：「真理是甚麼呢」？彼拉多問這個問題，是真心想知道答案，還是一個對耶穌的嘲諷。真正的諷刺是耶穌就在彼拉多面前，而彼拉多卻錯過這個認識真理的機會。另一個諷刺就是耶穌亦站在該亞法及法利賽人和宗教領袖的面前，而他們亦錯過了承認彌賽亞的機會。正正是彼拉多與宗教領袖們最不願意聽聞真理的人。說到底，他們都同屬於「世界」，他們代表了逃避「光」的典範。

今天，神亦在我們的生活當中，我們有否渴求認識、追求祂，抑或我們亦犯了昔日法利賽人的罪，同樣輕視、否認祂。而彼得的三次不認主，是否讓我們有更深的反思，凡事不可自視過高，也不可過分自誇，免得失腳呢？